

沙田區議會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初稿)

會議日期：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林松茵女士(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何厚祥先生,BBS,MH	區議會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陳敏娟女士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三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陳諾恒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程張迎先生,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莊耀勤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郭錦鴻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羅光強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五分
李錦明先生,MH	”	下午二時五十二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梁志偉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梁家輝先生	”	下午三時十八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劉偉倫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黃宇翰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湯寶珍女士,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董健莉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分
衛慶祥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七分	下午三時三十分
黃澤標先生,MH	”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下午二時五十九分
黃嘉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黃潔蓮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黃貴有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丘文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楊倩紅女士,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姚嘉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出席者

余倩雯女士
容溟舟先生
譚玉娥女士
朱子唐先生
梁家豪先生
羅棣萱女士
朱皓暉先生(秘書)

職 銜

區議會議員
”
增選委員
”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離席時間

下午四時零五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下午三時二十九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下午三時五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林小娟女士

楊錦嫦女士

呂永雄先生

曾淑儀女士

鄭玉琴女士

職 銜

社會福利署
沙田區助理福利專員 1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沙田)4
房屋署
房屋事務經理(沙田一)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東)

應邀出席者

張志儉博士

溫家傑先生

曾家石先生

王遠暉先生

何文玉女士

職 銜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
校監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
校長
香港浸信會聯會
執行幹事
建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工程師(土木、結構、土力顧問)
周氏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建築師

應邀出席者

馬嬋芳女士

陳海帆先生

職 銜

教育局

項目經理(建校)3

教育局

高級建築師(校舍改善工程)

未克出席者

職 銜

龐愛蘭女士,JP(副主席) 區議會議員 (已請假)

陳國添先生 ” (”)

李世榮先生 ” (”)

莫錦貴先生 ” (”)

吳錦雄先生 ” (”)

蕭顯航先生 ” (”)

陳偉趨先生 增選委員 (”)

負責人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教育及福利委員會本年度第一次會議。

委員請假申請

2.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下列七位委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莫錦貴先生	身體不適
吳錦雄先生	”
蕭顯航先生	”
陳國添先生	工作原因
陳偉趨先生	”
龐愛蘭女士	”
李世榮先生	不在香港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委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EW 6/2013)

4. 委員一致通過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提交的回覆

(文件 EW 1/2014)

5. 主席歡迎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沙田)4 楊錦嫦女士出席會議，回應委員的意見。

6. 郭錦鴻先生指教育局回應專上學院學額的分配問題時，並無提及有否預留一定比例的高等學位予本地學生。他認為入讀機會並不等於錄取比率。

7. 黃貴有先生要求教育局於下次會議向委員提供下列資料： 教育局

(a) 申請延遲繳交首期學費的個案數字、成功申請的數字及申請不獲接納的理由；

(b) 八所大專院校在延遲繳交學費方面的安排，包括可延遲多久和申請資格；以及

(c) 各院校如何讓公眾知道延遲繳交學費的政策。

8. 容溟舟先生希望教育局提供非香港永久居民攻讀學位課程的收費。他認為若收費低於教育局所提供的“平均學生單位成本”，便顯示政府正在以公帑資助不會留港發展的非本地學生修讀大專院校學位課程。另外，外國有些院校向非本地生收取的費用往往比本地生為高，他詢問教育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會否調整收費，收取近乎成本的費用，此舉可令納稅人的稅款更加用得其所。有關各項課程的“平均學生單位成本”，他

希望教育局於下次會議向委員提供更詳細的分類數字，例如理科的成本會否較文科為高。

9. 楊錦嫦女士回應說，現時本地生修讀教資會資助的學士學位課程的學費為 42,100 元，非本地生的學費則由院校自行釐訂，但應最少足以收回非公帑資助學位所需的一切額外直接成本。至於其他問題，她會向局方查詢，然後向委員報告跟進情況。

10. 主席請教育局於會後了解有關情況，然後於下次會議向委員匯報。 教育局

討論事項

沙田浸信會呂明才中學興建新翼大樓工程計劃

(文件 EW 2/2014)

11. 教育局項目經理(建校)3 馬嬋芳女士、浸信會呂明才中學校長溫家傑先生及周氏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建築師何文玉女士介紹文件內容。

12. 潘國山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並認同浸信會呂明才中學(呂明才中學)對沙田的貢獻；
- (b) 學校擴建後，區內社團可否借用校內設施來提供社區服務；以及
- (c) 是項計劃對東華三院馮黃鳳亭中學有何影響，是否有任何解決方案。

13. 黃嘉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但希望知道為何需要於沙田區議會(區議會)討論並提交立法會，而不是由教育局直接撥款；以及
- (b) 區內應該還有其他學校沒有足夠設施，為何只有呂明才中學參與是次擴建計劃。

14. 黃宇翰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但由於瀝源區是一幅填海地，希望教育局及承辦商密切監控工程的進展，以免在施工期間影響周邊建築物；
- (b) 該路段交通繁忙，他希望可以避免在繁忙時段進行任何大型工程；
- (c) 他期望在新校舍建成後，校方可以減省各種行政手續，以幫助區內居民；以及
- (d) 學校附近的巴士站有巴士彎及上蓋，若因進行工程而收窄巴士站，有可能出現問題。

15. 姚嘉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並認同呂明才中學師生對沙田社區的貢獻；
- (b) 他詢問教育局有否留意沙田區整體的“殺校”情況，並為受影響的學校作出相應安排；以及
- (c) 該路段較為狹窄，希望教育局向運輸署了解施工期間

行人路、行車路或泊車地點會否受影響，並作出相應安排。

16. 衛慶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但希望知道為何需要於區議會討論並提交立法會，而不是由教育局直接撥款；
- (b) 區內應該還有其他學校沒有足夠設施，為何只有呂明才中學參與是次擴建計劃；以及
- (c) 他詢問教育局以什麼準則選擇呂明才中學，並希望該局提供區內類似學校的數目。

17.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和小學屬同一辦學團體，由於他於浸信會呂明才小學畢業，所以對此作出申報；
- (b) 香港很多“千禧校舍”的面積均有所不足，為何是項計劃不屬教育局“學校改善計劃”撥款的資助範圍；
- (c) 呂明才中學是否已經加裝無障礙通道設施；
- (d) 教育局及校方為何決定興建新翼大樓而非遷往更大的校舍；
- (e) 為何課室設於行車路旁邊，他認為這樣有可能影響教學質素，建議將走廊設置在行車路旁，而課室則面向校舍內側；
- (f) 他擔心行車路的噪音會影響學生而需全年使用冷氣機。教育局有否對周遭環境作出噪音評估，若學校需長期使用冷氣機，教育局會否安排撥款應付額外支

出，以免影響學費水平；以及

- (g) 是項計劃是否由教育局提供一筆特定的撥款予學校聘任建築公司，抑或學校自行付款，再由教育局支付工程的額外開支。

18. 黃潔蓮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呂明才中學的面積不足，缺乏行政及教學設施，確實有急切需要擴大校舍；以及
- (b) 由於工程不涉及額外的土地資源，亦無須尋找臨時教室，因此對社區的影響不大，反而有助綠化環境，更可提供更多學額，以及讓社區有更多資源可運用，長遠來說對沙田區有利。

19. 湯寶珍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同意呂明才中學的面積不足，因此對是項計劃表示支持；
- (b) 為何是項計劃需要於區議會討論並提交立法會；
- (c) 為何選擇呂明才中學作為是次擴建計劃的對象，是否教育局提出擴建的建議，抑或需要校方主動提出要求才獲考慮，沙田區又有多少所面積不足的學校需要擴建；以及
- (d) 她建議在新校舍加裝升降機，以解決傷殘人士及校工的需要。

20. 程張迎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呂明才中學的設施不足，因此他支持是項計劃；

- (b) 施工期間所產生的塵埃會否影響鄰近的巴士站，是否有任何措施去處理上述情況；
- (c) 他詢問施工期間會否為職員作出特別的泊車安排，另外，他希望知道新校舍的高度；
- (d) 教育局有否就是項計劃對鄰近巴士站或行車路的影響，與運輸署商討臨時措施；以及
- (e) 沙田區是否有其他與呂明才中學情況相似而又需要擴建的學校。

21. 馬嬋芳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一般建校工程不牽涉政府用地，無須就工程計劃作討論，但由於個別區議會曾對類似的工程計劃表示關注，這次將項目提交區議會的目的，是希望更直接地與委員溝通及聽取意見，讓各委員對是項計劃有更深入的了解；
- (b) 至於對東華三院馮黃鳳亭中學的影響，教育局先後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十二月三次到該校進行諮詢，並在可行範圍內根據校方意見更改工程的設計，將影響減至最小；東華三院馮黃鳳亭中學亦以書面表示不反對浸信會呂明才中學的建校計劃；
- (c) 將是項計劃提交立法會的原因，是三千萬元以上的工程需要以獨立項目形式提交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批。是項計劃初步估計需要 1.1353 億元撥款；
- (d) 由於課室鄰近行車路，政府會根據紓減環境影響措施在受影響的課室及房間加裝冷氣機，亦會安裝隔音窗，並增加撥款給學校支付因消滅噪音而衍生的額外

冷氣費開支；以及

- (e) 撥款安排方面，政府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將包含所有“標準設施”的建造費。校方若要求興建高於標準的配套及設施，便需承擔額外建造費。

22. 溫家傑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如區內團體或社區人士日後需要租用課室或操場等設施，校方會一如過往根據教育局的現行指引去處理；以及
- (b) 擴建校舍能儘快回應學校急切的教學需要，而重建需時太久；同時學校亦期望可以留在沙田區繼續服務。因此，現階段不考慮搬遷重置校舍。

23. 何文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新校舍高 23.5 米，相當於五層半樓宇；
- (b) 泊車設施方面，將會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立的指引作出安排，確保一切合乎標準；
- (c) 在工程期間，建築範圍會有圍板，亦會設置有蓋行人路以保障行人安全；
- (d) 新建校舍必定符合無障礙通道的要求，而現有校舍已有升降機；
- (e) 對於課室的位置，經各方商討後，認為若走廊面向校內，對學校整體的氣氛較為有利，而由於課室要安裝分體式冷氣機的配件，因此較為接近行車路；

- (f) 交通方面，建築師會與承辦商作出安排，盡量避開上午八時的上學時間及其他繁忙時間；以及
- (g) 對於噪音問題，建築公司已經作出噪音評估。由於鄰近行車路，難免較標準為高，因此已經安排加裝冷氣機及隔音窗。

24. 建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工程師(土木、結構、土力顧問)王遠暉先生就土地質素問題回應說，填海在香港較為常見，並不影響工程，加上該址的空間十分充裕，應不會影響行車路及行人路。

25. 楊錦嫦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呂明才中學獲批准進行工程，是因為沙田區 39 所官立中學、資助中學及按額津貼中學當中，只有三所的營運班級數目超過班房數目，而這三所中學的其中兩所已經參加“自願優化班級結構”計劃，來年班房數目已足夠應付班級數目，只有呂明才中學的營運班級數目仍超過班房數目，因此該校有擴建校舍的需要；以及
- (b) 如有其他學校向教育局申請擴建，教育局會按照既定的準則審批。到目前為止，沒有其他學校向局方提出申請，但不排除有學校自資進行工程的可能性。

26. 主席總結委員們普遍支持是項工程計劃，但提醒教育局應留意一些工程帶來的影響，主席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是項議題。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文件 EW 3/2014)

27. 委員一致通過教育事務工作小組的報告。

資料文件

內地新來港學童入讀沙田區公營中小學資料
(文件 EW 4/2014)

28.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

29.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30. 會議在下午四時零五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35 V

二零一四年一月